

# 裁军谈判会议

CD/PV.1068

31 May 2007

CHINESE

---

## 第一〇六八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2007年5月31日星期四上午10时10分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伊丽莎白·博尔辛·邦尼尔女士(瑞典)

主席：裁军谈判会议第 1068 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始。

首先，这是我担任主席期间举行的首次全体会议，因此，我想先讲几句话。然后，发言者名单上的唯一一位代表将发言，他就是尊敬的秘鲁代表。

因此，首先请允许我以主席身份谈几点，我请秘书处分发我的发言稿。

就任裁谈会主席后，我想要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对在我之前担任主席的人即我的六任主席同事中的斯里兰卡大使、西班牙大使和南非大使表示称赞，他们在今年出色地领导了裁谈会的工作。我还要对各位协调员表示称赞，他们为推进裁谈会工作作出了艰苦努力。最重要的是，请允许我对那些为了赋予本会议议程以实际意义和实质内容而在整个第一期会议期间作出辛勤、真诚努力的代表团，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作出了所有这些努力，加上在平等基础上——我要强调平等这一点——同各代表团进行了细致的磋商，六主席得以提出本年度会议余下两期会议期间的工作提案，即 L.1 号文件。L.1 无意成为一个调和各代表团或六主席的政治立场或实质性立场、目标或优先事项的宏伟的总纲领。这种旨在达成宏大的政治妥协的做法，以前曾经多次尝试过。但这一做法将近十年来却使本会议陷入停滞不前的状态。

实际上，L.1 是就本会议工作提出的一项简要、切实的提案。该提案以我们目前实际所处的状况及迄今为止我们的共同努力取得的成果作为基础。这项提案提出了一种对本年度会议余下时间的工作加以安排并使其有所侧重的办法。不多，也不少就是这些。没有规定先决条件。没有预先设定或保证取得什么结果，而是须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出现一个结果。这是一项具有包容性和便利开展工作的提案。任何在本会议或其他地方采取的政治立场或实质性立场都没有受到损害。所有代表团都将能够在工作过程中为各自的优先事项而努力。此外，L.1 维持了原先设立本论坛所追求的谈判视角。

L.1 提出至今已有大约两个月。在各方都可参加的许多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上，提出了一些问题，而对这些问题也已经作了答复。各代表团发表了看法，人们也听取了这些看法。大多数代表团愿意在 L.1 的基础上向前迈进。但少数代表团仍在犹豫或等待指示。本届会议第一期会议期间普遍存在的积极精神和乐观态度正逐步让位给较为消极的态度和忧虑，人们担心我们可能重新陷入以前的僵局。我认为，在我就任主席之际，本会议目前正处于这种微妙状况。

我现在首先要做的是确定我们是否能够找到在 L.1 的基础上向前迈进的途径。在座的各位当中有些人已经告诉我：你们打算放弃希望。另一些人则表示，或许还能找到可消除余下的关切并向前迈进的途径和方式。就我而言，目前我并不清楚哪一种看法是对的。但是，我一定会不遗余力地探索各种可能性。

我和我的六任主席同事们一道，现在需要一些时间来确定我有可能怀着某种合理程度的信心向各位提出的前进之路。我将设法迅速开展工作，一旦我认为能够提出任何方案或得出任何结论，我会将其提交给各位审议，这种审议将以集体和可自由参加的方式进行。

我向各位——在座的每一位——提出以下请求。请耐心一点，设法控制失望情绪，并且不要相互指责、怪罪或拉帮结派。我们应当共度难关，要找到解决办法，就需要共同作出努力。请各位作出最大努力，恢复本年度会议第一期会议普遍存在的合作和建设性气氛。

关于各协调员负责的工作，在征求了他们的意见之后，我不打算在下周安排任何非正式会议。他们的工作的总体情况不清楚，现在无法摆出一切照常的姿态。如果我们能够以 L.1 为基础开展工作，我们将处于一种情况。如果无法这样做，我们将处于另一种情况。不论如何，我们都需要清楚知道目前所处的状况，这样才能切实安排我们的工作。

在举行下次全体会议之前，我们还有两个工作日，即星期五和星期一。在这两个工作日，我将从上午 9 时至 10 时呆在主席办公室，各位有事可以找我。或者，如果各位觉得方便，可在任何时候打电话给我。我在此恭候各位。

以上是我就主席任期内的任务谈的一些初步看法，现在我请发言者名单上唯一的一位代表即秘鲁代表贝莱万先生发言。

贝莱万先生(秘鲁)：大使先生，这是我国代表团在你担任主席期间首次发言，因此，请允许我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祝贺你在目前的情况下担任本会议主席；同时我要重申，我国代表团支持你同 2007 年其他几位主席(即我们通常所称的“六主席”)一道共同作出努力，以便使本会议能够向前迈进，尽早找到消除十多年来困扰本会议的僵局的解决办法。

(贝莱万先生，秘鲁)

我想利用这一机会重申，我国代表团无条件地赞同六任主席提出的积极、渐进的提案，这是一项富有创造性的解决办法；我还要强调，我们在本年度会议的头几个月内进行了富有透明度和包容性的磋商。我完全赞同你刚才所作的具有洞察力的分析，在这方面，我接受你的建议，不叙述我国代表团的各种担忧和失望，至少不在这一场合这样做。

正如我们先前多次所表示的，秘鲁将继续在不附带任何程序性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开展工作，以便帮助达成一项协议，使我们能够开始进行本会议的实质性工作。

今天，我想利用裁军谈判会议的这次会议向尊敬的成员国代表通报 5 月 23 日至 25 日即上周在我国首都举行的集束弹药问题利马会议主席提出的一些结论，我应当指出的是，这是一些个人结论。

举行利马会议是为了就禁止使用、生产、转让和储存对平民造成极大伤害的集束弹药的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发起谈判，也是为了建立国际合作和援助机制，确保幸存者及其社区得到恰当照料和康复，清理污染区域，宣传集束弹药的危险并销毁被禁止的集束弹药储存。该会议的主席认为，不论如何，利马会议完全达到了秘鲁外交部长规定的目标，即开始分析这一文书的主要构成内容。

多数与会者一致认为，在尤其是考虑到人道主义和人权问题的前提下，受害者是这项今年 2 月在奥斯陆发起的工作的主要重点。同样，与会者还一致认为，需要向全体受害者提供恰当援助，不论其为个人、家庭、社区，还是受影响国家，因为这关系到所有这些受害者的社会 and 经济发展。

会议的讨论还表明，预防是减轻集束弹药造成的不利影响的最有效手段之一。为此，宣传教育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各代表团多次指出，需要补充而不是削弱各项目前实施的国际文书阐明的现行国际人道主义法，还需要补充而不是削弱关于向受害者和残疾人提供照料的协议和机制。会议的讨论还强调，与清理受集束弹药影响的区域相关的各个方面之间存在明显的相互依存关系，同时还考虑到了各种技术问题、平民保护及各类弹药的固有特点。会议还强调了提供紧急和迅速援助的重要性，为了减少出现新的受害者的危险，应当向受影响国家和地区提供此种援助。

一些与会者还指出, 使用集束弹药的国家在迅速提供相关信息(尤其是使用的弹药的坐标、数目和类型)和随后的排除和清除工作方面承担着特殊责任。另一些与会者指出, 有必要采取恰当方法处理每一种情况, 还有必要规定具体例外。

利马会议上讨论了集束弹药的储存问题, 强调了恰当储存各类集束弹药以及销毁今后关于这一问题的国际文书将要禁止的集束弹药, 所涉及的极高资金代价和技术代价。在这方面, 在为履行与此问题相关的义务规定一个现实的期限时, 必须考虑到储存的集束弹药的数量和类型。

发言者认为, 执行各项国际条约方面积累的经验突出表明, 为了充分、全面地执行今后关于这一问题的一项国际文书的所有条款, 有必要开展国际合作并提供国际援助。因此, 这一方面有必要成为今后的集束弹药条约的所有要素的一个组成部分。

分担责任意识至关重要。一些与会者还指出, 可以研究设立援助和赔偿基金问题。同样, 一些与会者强调, 国际援助与合作能够在实现条约的普遍性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关于履约、透明度和执行措施问题, 与会者重申, 有必要开展合作, 还有必要及时提交国家报告, 这样, 就能够明确任何公约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与会者还强调, 有必要起草、通过和执行恰当的国内立法, 以便确保充分遵守协定的各项条款。

关于定义的讨论显示, 这方面存在着多种需要和备选办法, 尤其是就在奥斯陆作出的承诺将涵盖的弹药类型以及需要兼顾人道主义方面和军事用途方面而言。

会议还表明, 在处理这一问题方面存在着不同的做法, 有些与会者主张采用技术办法; 而另一些与会者则认为, 人道主义方面应当为奥斯陆进程的工作提供指导。与方法的选择密切相关的一个显著方面体现在与会者所采取的立场中: 有些与会者主张全面禁止; 另一些与会者则认为, 需要在拟议的禁止规定中有所选择。但不论如何, 所有与会者似乎都认为, 需要找到一个顾及这两个方面的折衷方案。

会议的讨论还表明, 在定义条款今后的起草方面存在着不同做法: 一部分人主张起草一项宽泛的定义, 另一部分人则倾向于起草具体、详细的措辞。在这方面, 一些与会者还指出, 可以引入与集束弹药的使用期限和寿命相关的内容。另一些人则认为, 需要具体单独提及弹头筒和子弹药。

利马会议上进行的紧张讨论清楚表明，与会者显示了明确的政治意愿，希望逐步解决平民因集束弹药的使用而面临的人道主义问题。此种讨论还表明，这是一个涉及多个不同方面的问题，这一问题的处理需要采取多种恰当的办法。

秘鲁特别高兴地看到，继 46 个国家于 2007 年 2 月以通过《奥斯陆宣言》的方式开始作出努力之后，又有 28 个国家决定加入这项努力。这一问题需要受到国际社会充分、及时的关注。

由于全体与会者的积极和认真参与，特别是同意共同主持专题会议的与会者即奥地利、爱尔兰、墨西哥、新西兰和挪威的参与，利马会议取得了圆满成功，这对实现《奥斯陆宣言》所高举的目标来说是一个好兆头。

主席：感谢尊敬的秘鲁代表向我们通报利马会议的情况。

名单上的人已经发过言了。如果现在没有人要发言，我就宣布休会。

阿尔及利亚代表想要发言，之后是日本代表。

哈利夫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愿祝贺你担任主席，我们一定会向你提供你所需的一切帮助和协助。我国代表团还要对前任主席斯里兰卡大使表示称赞，她作出了不懈的努力。

今天，我们处在一个你刚才在开场白中恰当描述的情形中。你提到了一些代表团表现出的失望和乐观情绪。不过，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依然持乐观态度，仍然希望 L.1 号文件能够获得必要的协商一致，但条件是所有代表团都须体现出解决问题和消除一些代表团提出的关切所需的灵活和相互谅解态度。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有幸在上次全体会议上代表阿拉伯集团发言，当时我们呼吁就 L.1 号文件进行多边透明磋商。在这一点上，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认为，本会议似宜响应这一呼吁，就 L.1 号文件安排举行正式会议，从而使各代表团都能够发表意见，进行交互式讨论，以便找到各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

在我们看来，每周举行一次全体会议似乎不够。我们拥有在余下几周内举行许多会议所需的一切物力和人力。这就是为什么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建议就 L.1 号文件尽可能多安排举行正式会议的原因，而且这种会议越快举行越好，因为现在时间不多了。我们希望本会议工作计划能在本年度会议上获得通过，或许甚至能够在 6 月份就这一问题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主席：非常感谢你。我注意到了你的建议，我将在稍后研究这项建议。现在请日本代表发言。

平石先生(日本)：主席女士，这是我首次在你担任主席期间发言，因此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裁谈会主席，我国代表团一定会与你充分合作。

日本确信，所有国家都认为有必要使裁军谈判会议恢复进行实质性工作，同时有必要建立一个实际框架，以便利裁军和不扩散工作取得进一步进展。

主席的决定草案即 L.1 号文件，是在同所有成员国磋商的基础上产生的，是一个非常均衡和实际的折衷办法。鉴于没有任何单一的提案能够让裁谈会所有成员国完全满意，我们真诚希望目前的六主席提案能够获得通过并最终使裁谈会重新开始进行工作。

但另一方面，我们也需要适当考虑到一些代表团表示的关切和提出的希望问题得到澄清的请求。为此，或许有必要探讨解决这些问题的途径，包括主席作出补充说明。

因此，日本赞赏并支持主席设法进一步举行非正式磋商，特别是同表示担忧的国家进行磋商，从而达成一致意见。

主席：感谢你的建议，这项建议也是我将要研究的，我不久将会向大家报告我的安排。

现在没有其他人想要发言了，我打算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下次全体会议定于 6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本会议厅举行，为了对各代表团表示礼貌，我愿事先告诉各位：我打算准时宣布会议开始。

本次会议现在休会。

上午 10 时 40 分散会。

-- -- -- -- --